

武汉理工大学文件

校办字〔2025〕24号

关于印发《武汉理工大学精品国际会议 培育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武汉理工大学精品国际会议培育实施方案》经学校审议通过，现印发执行。

附件：武汉理工大学精品国际会议培育实施方案

武汉理工大学
2025年12月8日

附件

武汉理工大学精品国际会议培育实施方案

为落实学校“4310”国际化行动计划部署，全面推进国际化高质量发展，着力构建机制化、届次化、品牌化的高端学术平台，努力打造兼具学术辐射力与品牌延续性的精品国际会议矩阵，持续提升学科国际影响力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培育范围

精品国际会议主要培育由各学部主办的具有届次性、可持续性且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国际会议。重点支持与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及“双一流”培育学科方向紧密契合的会议。

相关经费可从“双一流”建设专项经费中列支。未纳入精品国际会议培育范围的会议，原则上不得使用“双一流”建设经费进行支出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（一）预算编制

拟使用“双一流”建设经费用于组织召开国际会议，需按照《武汉理工大学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管理办法》进行预报、申办与筹备。在会议筹备阶段，会议主办单位需根据会议规模、议程安排、专家邀请等情况，科学合理地开展经费预算编制，并纳入学部专项经费年度预算。未纳入学部专项经费预算原则上不予资助。

（二）会议报备

会议主办单位需提前3个月提交材料，具体包括会议名称、会议时间及地点、会议主题、会议规模、拟邀专家名单、会议支出预算明细等内容。

（三）会议调整

未纳入年度精品国际会议培育范围，但确与学部重点学科建设需要紧密相关的会议，可提出调整申请。申请时，学部须提交详细的会议策划方案，内容应涵盖会议主题、学术价值分析、组织架构、预期参会规模及国际专家邀请计划等，并承诺建立届次化举办机制。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，可纳入学校培育范围。

学校于每年10月份依据学部申请，结合会议实际影响力及学科发展需求等因素，统一组织会议调整工作。

三、培育要求

（一）将精品国际会议培育与学科建设紧密结合。以高水平国际会议为关键载体，依托我校优势特色学科，着力构建教育、科技、人才“三位一体”协同融合发展的重要平台。通过3年夯实基础、品牌初显至5年体系成熟、成效显著地系统建设，推动学校精品国际会议实现从“有”到“优”、从“优”到“强”的转型，从单一的“学术活动”升级为具备多元功能的战略平台，成为助推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与国际化进程的核心引擎，持续凝聚一流智慧、汇聚一流人才、构建一流国际合作网络。

（二）系统推进现有国际会议体系迭代升级。从追求数量转

向提高质量，以“机制化运行、届次化传承、品牌化辐射”三维标准培育学术旗舰平台，到 2027 年，打造 10 个左右兼具学术辐射力与品牌延续性的，覆盖所有学部的精品国际会议矩阵。

（三）经费支出需严格按预算及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禁止超范围使用。会议费报销按照国家或各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及《武汉理工大学经费支出审批权限管理规定》《武汉理工大学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管理办法》《武汉理工大学专家咨询及评审费发放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执行。

（四）会议主办单位负责会议申报实施、预算编制；规划与学科办负责会议统筹管理，协同科发院、人事处、国际处、本科生院、研究生院进行绩效评估；国际处负责会议审批监管；财务处负责会议经费使用合规性审核。

四、其他

对于具有较大国际影响力、较大规模的有届次高水平国际会议和我校特色品牌学术活动，经会议主办单位申请、国际处审核、分管校领导审定，科发院从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。